

证券代码：839502

证券简称：通普股份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2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1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胥军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迎宾支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为了满足经营需要，拟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迎宾支行贷款10,000,000.00元，贷款期限为36个月，贷款年利率为3.7%，还款方式为按月

付息，到期还本，贷款期限自 2022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具体借款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借款合同》为准）。上述贷款委托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提供的质押为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黑龙江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未来五年内的应收账款质押及公司拥有的 1 项发明专利权质押（专利名称：一种基于随机森林改进的实体解析方法），并由公司股东胥军持有的公司股份 25,769,231 股及股东胥军、孙宇佳的房产向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时由孙宇佳及胥军为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无需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1 日